

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安行审函〔2022〕82号

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报送2021年营商环境评价政务服务 指标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

市营商办：

按照《关于进一步做好营商环境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安营商办函〔2022〕23号）的要求，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对照《2021年陕西省营商环境评价报告（安康市）》反馈问题及改进建议，逐一分析研判，明确责任单位，积极推进问题整改工作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电子证照互信互认不足，跨区共享应用未能实现”问题整改情况

一是建立电子证照互信互认工作机制。2021年12月，省政府办公厅印发《政务电子印章管理办法（试行）和政务电子证照管理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，市政府领导批示要求市电子政务办牵头制定我市管理办法，目前，市电子政务办正在抓紧制定过程中。二是建设完善“安新办”政务服务平台电子证照系统，推进与省政务服务平台电子政务系统对接，推广应用机动车驾驶证、

医生护士执业许可、取水许可、营业执照、施工许可证等中省统建的电子证照系统。推进电子证照在全国全省范围内互信互认。

二、关于“数据资源制度不健全，数据治理不足”问题整改情况

一是有序开展政务数据共享工作。按照市委、市政府《关于印发安康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办法》(安字〔2018〕108号)，会同市电子政务办公室持续推进数据资源共享工作。依托市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，通过项目审核、省级对接等各种渠道，不断推进数据共享工作，截至目前已全量汇聚我市住房公积金、居民用水、12345热线、信用平台、网约车平台、疫情精准防控系统、核酸检测系统全量数据；今年年初，按照雪亮工程总体部署，我办牵头建设市视频资源共享应用平台，通过不断汇聚，共汇聚全市雪亮工程、综治、城管、住建、水利、环保等一、二、三类视频资源4.1万路。二是不断加强数据治理，对汇集的数据开展清洗工作，提高政务数据资源准确率，为下一步业务应用提供数据支持。

三、关于“对现行惠企政策平台宣传市场主体知晓率还不够高，惠企政策平台搭建未完善，功能有待提升”问题整改情况

一是贯彻落实《2022年政务服务帮办代办“春风服务”行动方案》，推进产业项目、“归雁”项目、招商项目“一对一”帮办代办全覆盖。建立“一对一”包联服务机制，帮办代办专员每月至少到项目企业上门走访一次，宣传优化营商环境和经济稳增长

长政策措施，告知办理方式及渠道，不断提高惠企政策平台市场主体知晓率。二是在安康市人民政府网试运行安康市政策问答平台，建立分部门、分县区查询机制，并建立完善 21 个分类模块，引导市场主体快速、精准查询相关政策信息，有效改善市场主体使用体验，提高市场主体使用频次。三是持续推进“政企通”惠企平台搭建。沟通协调建行援建项目组为我市援建“政企通”平台，满足我市便民惠企服务需求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。经过先期方案设计，积极沟通建总行申请立项，8 月底正式立项进行研发建设，先后协调市营商办、审批服务局有关同志就平台功能模块进行讨论，逐步修改完善平台。截至目前平台 PC 端已完成阶段性测试，PC 端和网厅端联调已经完成，部分 bug 正在修改中。平台管理端已完成阶段性测试，办件管理正在进行开发。APP 端 UI 图已经确认完毕，正在进行开发。

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2 年 11 月 15 日